

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大同分局104年1~3月易發生婦幼被害犯罪地點更新報表

編號	轄區 派出所	列(撤)管 原因	重點時段	對策	地點	備註
1	建成所	撤銷列管：該地段列管期間未再發生性騷擾案件，治安相對平穩。	4-7時 17-20時	1. 針對該路段鄰近設有線上巡邏箱、銀行巡邏箱及查巡合一巡邏箱計有5處，由派出所、警備隊之警力實施複式巡邏。 2. 另於該路段規劃2處路檢點	線型公園〈北起長安西路、南迄市民大道〉	
2	重慶所	新增列管：該地段發生1件認識者的強制猥褻案件，恐有再發生婦幼被害案件之餘。	11-13時 22-04時	1. 針對該路段設有線上巡邏箱計有1處，由派出所、警備隊之警力實施複式巡邏。 2. 另於該路段規劃1處路檢點，每日計有四個時段於該處實施路檢勤務。	環河北路二段（北起敦煌路、南迄酒泉街）	
3	以下空白					
4						

承辦人：

主管：

主官：

- 說明：1. 易發生婦幼被害犯罪地點應提相關會議討論及評估後報局（檢附會議資料）。
2. 「對策」一欄應填入針對列(撤)管原因所為之因應對策。
3. 新增或撤銷應於備註一欄註明。
4. 本表每3個月報局核備。